

广东省电力工业燃料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新能源收并购业务（风电、光伏、储能等）技术、安全尽职调查服务

补充公告

（招标编号：0724-2320N1463588）

各投标单位：

广东省电力工业燃料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新能源收并购业务（风电、光伏、储能等）技术、安全尽职调查服务（招标编号：0724-2320N1463588）已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ebidding.com>），广东能源商务网（<http://www.gdydb2b.com>），“粤采易”阳光采购平台（<https://gdycy.com/>）等平台上发布招标公告，现对招标公告“2、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3、招标文件的获取程序如下”、“4、投标文件的递交”进行澄清修改，具体内容如下：

一、澄清修改

1、“2、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原文：“2.1 基本要求（2）投标人应具备国家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证书、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CNAS 资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检验检测机构 CMA 资质，且均在有效期内。”

澄清修改为“2.1 基本要求（2）投标人应具备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检验检测机构 CMA 资质、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CNAS 资质，且均在有效期内。”

2、“3、招标文件的获取程序如下”

原文：“（3）登录国 e 平台完成电子招标文件的获取及付款程序。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3 年 8 月 30 日 00:00 起，至 2023 年 9 月 5 日 16:00 止（北京时间），电子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澄清修改为“（3）登录国 e 平台完成电子招标文件的获取及付款程序。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3 年 8 月 30 日 00:00 起，至 2023 年 9 月 22 日 16:00 止（北京时间），电子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3、“4、投标文件的递交”



原文：“4.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下同）为 2023 年 9 月 21 日 09:30（北京时间）。”

澄清修改为“4.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下同）为 2023 年 10 月 7 日 14:00（北京时间）。”

4、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凡涉及以上内容对应同步修改。

二、原招标公告（含补充公告）、招标文件及相关附件的其它内容要求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原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及相关附件。

招标人：广东省电力工业燃料有限公司

日期：2023 年 9 月 15 日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